证券代码: 836279

证券简称: 吉川科技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19年5月1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学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回避表决情况。

- (二) 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回避表决情况。

- (三) 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回避表决情况。

- (四) 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回避表决情况。

- (五) 审议通过《2018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8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回避表决情况。

- (六)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回避表决情况。

- (七)审议通过《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 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东莞)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钟宝红、路文静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恒(东莞)律师事务所关于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4 日